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集人：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
- 2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
- 3、会议召开时间：

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：2024 年 11 月 25 日（星期一）下午 14:50

网络投票时间为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，即 9:15-9:25,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11 月 25 日 9:15-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4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广东省惠州市江北云山西路 12 号德赛大厦 24 楼 2402 会议室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刘其先生

6、出席或列席情况：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7、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人数共 636 人，代表股份 179,555,093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 384,638,534 股的 46.68%。其中：

1、现场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（代理人）4 人，代表股份 174,979,169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

份总数的 45.49%。

2、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参与情况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股东共 632 人，代表股份数为 4,575,92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9%。

3、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

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（代理人）共 634 人，代表股份 4,576,124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.19%。

三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现场记名投票、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，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项目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股份	比例	股份	比例	股份	比例	
表决情况	179,245,191	99.83%	176,782	0.10%	133,120	0.07%	通过
其中: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4,266,222	93.23%	176,782	3.86%	133,120	2.91%	

2、《关于修订<股东大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项目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股份	比例	股份	比例	股份	比例	
表决情况	179,232,861	99.82%	187,002	0.10%	135,230	0.08%	通过
其中: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4,253,892	92.96%	187,002	4.09%	135,230	2.96%	

3、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项目	同意		反对		弃权		表决结果
	股份	比例	股份	比例	股份	比例	
表决情况	179,263,581	99.84%	158,422	0.09%	133,090	0.07%	通过
其中:中小投资者表决情况	4,284,612	93.63%	158,422	3.46%	133,090	2.91%	

本次会议提案1、2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，已获得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代理人）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。

四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广东鸿园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严东新、黄子峰

3、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、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司印章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德赛电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11月26日